

雁塔区大雁塔小学西沔分校 2023 年义务教育
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

供
货
合
同

采购人（全称）：西安市雁塔区大雁塔小学西沔分校

中标人（全称）：西安远通博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采购人（全称）：西安市雁塔区大雁塔小学西沣分校

中标人（全称）：西安远通博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雁塔区大雁塔小学西沣分校 2023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；

2. 项目地点：西安市雁塔区大雁塔小学西沣分校；

3. 交 货 期：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29 日历天；

4. 质 保 期：货物的质保期自终验合格之日起 3 年。

二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1. 协议书；

2. 成交通知书、投标文件、招标文件、澄清、招标补充文件（或委托书）；

3. 相关服务建议书；

4. 附录，即：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；

本合同签订后，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三、签约金额

签约金额（大写）：壹佰壹拾玖万肆仟陆佰元整（¥1194600.00 元）。

合同价格为含税价，投标人提供产品所发生的一切税（包括增值税）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。

四、付款方式：

1. 合同签订后，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，一次性支付所有价款；

2. 支付方式：银行转账。

五、交货期限

交货期限自2024 年 01 月 26 日至 2024 年 02 月 21 日止。

六、双方承诺

1. 投标人向采购人承诺，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。

2. 采购人向投标人承诺，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。

七、合同争议的解决：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，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达不成一致时，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。

八、不可抗力：

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，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，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，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。

九、税费：

在中国境内、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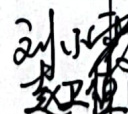
十、其他（在合同中具体明确）

十一、合同订立

1. 订立时间：2024 年 01 月 24 日。

2. 订立地点：西安市雁塔区大雁塔小学西沣分校。

3. 本合同一式 陆 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双方各执 贰 份，监管部门备案壹份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。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采购人：西安市雁塔区大雁塔小学西沣分校（盖章）	投标人：西安远通博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地址：西安市雁塔区杜城街办西沣三路	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长安南路农林巷蓝山国际公寓 16 层 1610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：（签字或盖章） 	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：（签字或盖章） 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吉祥路支行	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朱雀大街支行
账号：61050172360008000004	账号：129909987610801
电话：19994350312	电话：13609209449